

新婦女協進會 The Association for the Advancement of Feminism

九龍長沙灣李鄭屋村禮讓樓 119-120 地下 電話：27200891
傳真：27200205 電郵：aaf@aaf.com.hk 網頁：www.aaf.org.hk



呈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促請政府及立法會擴大《家庭暴力條例》保障範圍意見書

《家庭暴力條例》的立法精神

家庭暴力是婦女最常面對的暴力，而《家庭暴力條例》的立法精神，在於肯定親密關係中的暴力與一般暴力並不一樣；親密關係的暴力有其特殊的權力關係及風險因素，亦會對受害者造成與一般暴力事件不同的傷害。此條例旨在使面對家暴困擾的人可以利用民事條例處理千絲萬縷的親密及親屬關係的暴力問題，以避免事情一再惡化致危害人身安全的地步。

免於家庭暴力乃人權標準

香港政府對婦女有「零」暴力的承諾，亦簽署了聯合國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委員會，曾對本會在致委員會的影子報告中提及本港出現越來越嚴重的家庭暴力問題甚為關注，並促請香港政府按現況需要作出改善。另按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於 1996 年公佈了《家庭暴力立法模範綱要》，指導各締約國就家庭暴力全面立法，以履行打擊家庭暴力的國際標準。此立法範本列明，國家不應容許基於宗教文化習俗有礙保障所有婦女。可見反對「家庭暴力」運動無論在世界各地及香港本土，也是一項跨世紀的社會改革工程，《家暴條例》改革是人權狀況得到改善的進步體現。

修例訴求緣於實際需要

本會一直呼籲政府必須以一個整全的性別觀點修改法例，並自 2005 年起我們與立法會、婦委會、社會福利署多次反覆討論，又參與了民間團體發起《家庭暴力條例》修例大聯盟，經過法律研究、與受害人一同檢討政策、搜集外國經驗、在社區進行諮詢工作等等，最後以受害人需要為本總結了數項訴求，其中關於家庭暴力定義部分，提出參考英國法例，使用「親密關係」一詞來取代「婚姻關係」，因為親密關係暴力與一般暴力不同，親密關係暴力的受害者往往會因為特殊的因素而得不到應有的保障。因此，保障親密關係暴力受害者的法例，不應只狹義地包括異性同居者或已婚者，應參照其他司法管轄區，《家暴條例》應針對「家庭關係」，而不應限於「配偶關係」。這應包括：前配偶及前同居者（無論同性與否）、兒童、父母、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配偶之兄弟姐妹，任何有姻親關係者；及任何有血緣關係者，以期使條例更為包容，涵蓋範圍更廣。

以平等及受害人需要為原則擴大保障範圍

去年(2008 年)，《家暴條例》歷時 22 年才能得到修訂，政府承諾將會盡快向立法會提出家庭暴力定義的草案，擴大保障範圍包括「同性同居者」，當時得到立法會內 59 位議員支持。可是日前由幾位立法會新任議員牽頭在立法會反對擴大保障範圍予同性同居者，此等漠視人權及歧視小眾群體，誤導及激化社會矛盾的行為，最終可能導致延誤法例通過，本會對此表示強烈譴責。

誠如前述，要求擴大保障範圍是基於受家庭暴力困擾的人士在處理千絲萬縷的親密及親屬關係暴力問題時的需要而建議的，希望盡可能避免處境惡化，危害人身安全，而且根據女同盟會的一項調查，受訪的同志伴侶，有三成也受到家暴問題的困擾。但同志朋友往往恐怕施虐者會公開其同性身份，令他們承受親友及僱主的歧視，又或因為不忍心伴侶會坐監而沒有報警求助，以致她們都處於持續的暴力關係，生命受到威脅，因此民事法律保障不只給他們多一個選擇，亦可以保障其生命安全。**我們認為社會應平等平權，不應因為某些人的道德觀念不接受同志，便剝奪了同志的人權並將他們剔除於保障範圍。**

再者，法律改革委員會於 2000 年時發表的分析，也清楚說明當今社會的家庭及親密關係的複雜性，以及現行條例中對家庭關係的定義，在實際應用時的局限，因此，保障範圍應迎合現今社會邁向多元家庭的趨向。

家庭暴力一詞是自《家庭暴力條例》由 1986 年設立以來沿用至今，婦女團體在公眾教育工作上已努力了幾十年，社會大眾對「家庭暴力」已有廣泛的理解，令受家庭暴力困擾的人士較能容易明白自身處境，加以運用《家庭暴力條例》。如將《家庭暴力條例》易名，一則漠視受家暴問題困擾人士的實際需要，二則倘若因一己之道德凌駕基本人權要求易名而導致拖延立法，將犧牲了受害人的福祉，最後，在沒有諮詢婦女團體而匆匆及隨便地去改變條例名稱也是漠視了婦女團體多年在打擊家庭暴力問題的努力，我們予以強烈反對。

因此本會強烈要求

1. 政府應馬上履行承諾，向立法會提交草案，讓立法會正式通過條例，擴大保障範圍至同性同居者；
2. 立法會議員應以受害人需要為依歸，支持通過將擴大家暴條例保障範圍，包括同性同居者。

2009 年 1 月 9 日

新婦女協進會（簡稱婦進）成立於 1984 年 3 月 8 日，宗旨為：排除女性在各範疇所受到的歧視；爭取權益及福利，推廣意識培育，促進婦女解放運動，邁向兩性平等的社會。